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6名，实际到会董事6名，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李斌峰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已经届满，同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同意提名李斌峰、陈沃培、李雪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

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已经届满，同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同意提名刘勇、高飞、邱伟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换届选举。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三、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3 点，在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 37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的议题如下：

1、《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李斌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陈沃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雪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高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邱伟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